

证券代码:002711 证券简称:*ST 欧浦 公告编号:2020-002

欧浦智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立案调查事项进展暨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欧浦智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2月26日接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通知书(粤证调查通字190046号),因公司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有关规定,决定对公司立案调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通知的

公告》(公告编号:2019-028)。

截至本公告发布日,公司尚未收到中国证监会的结论性调查意见或相关进展文件,如果收到相关文件,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在调查期间,公司将积极配合中国证监会的调查工作,并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每月至少披露一次风险提示公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如公司因此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且违法

行为属于《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重大违法强制退市实施办法》规定的重大违法强制退市情形,公司股票交易将实行退市风险警示,实行退市风险警示三十个交易日期限届满后次一交易日,公司股票将被停牌,深圳证券交易所停牌后的十五个交易日内作出是否暂停公司股票上市的决定,并公司股票暂停上市起六十个期限届满后的十五个交易日内作出是否终止上市的决定。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内容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欧浦智网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1月3日

证券代码:002711 证券简称:欧浦智网 公告编号:2020-003

欧浦智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争取撤销其他风险警示所采取的措施及有关工作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欧浦智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违规担保及公司生产经营活动受到严重影响且预计在三个月内不能恢复正常,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自2019年4月24日开市起,公司股票交易已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公司股票简称由“欧浦智网”变更为“ST 欧浦”,股票代码仍为“002711”,股票交易日涨跌幅限制为5%。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仍积极采取行动,力争尽快消除影响,具体情况如下:

一、积极解决债务危机:鉴于公司目前实际情况,银行借款大部分逾期,且公司目前还存在多宗重大未决诉讼,公司面临重大债务风险。公司正积极与债权人进行沟通,希望能够得到债权人谅解,在一定程度上减少公司债务。公司仍在就债务减免与债权人协商当中,最终能否达成尚存在不确定性。

二、全面恢复生产:受公司土地房产被查封、债务逾期、银行账户被冻结、诉讼等不良因素影响,公司信用受到影响,公司的经营层面受到了一定的冲击。公司商贸

业务和加工业务已停滞,为提高资产利用率,合理增加资产收益,与加工业务相配套的仓储业务已转为租赁业务,公司将重点做好对客户客户的沟通工作,维护好新老客户关系,尽可能消除本次债务危机的影响。

三、全面梳理公司存在诉讼情况:截止目前为止,公司已发现诉讼超过30宗,诉讼仲裁案件涉及的诉讼标的金额合计逾人民币30亿元,且不排除未来还存在其他诉讼事项的可能性。公司已就目前掌握到的诉讼资料进行了梳理,及时对外披露。

四、公司2018年度大额应收款、预付款、短期借款计提了大量的坏账准备,公司已聘请律师团队,在资金有限的情况下争取通过法律途径解决相关纠纷,维护公司的合法利益。

五、加强内部控制管理,加强公司规范运作:2018年度,公司在对外担保、合同审批以及印章管理等方面的内部控制存在缺陷,管理层舞弊,凌驾于控制之上导致内部控制失效,相关控制环节未得到有效运行,公司内部控制各项活动未有效开展。

公司管理层已经认识到公司目前存在的重大内控缺陷,公司已进一步完善公司管理制度,加强公司财务管理及印章使用管理,进一步规范用印审批、使用、登记及归档流程,规范对外担保行为,规范资金收支审批流程,进一步加强内部管理和内控体系建设,实现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和重大事项的规范控制和管理。

六、与政府及相关单位保持顺畅沟通:公司与政府及其相关单位保持良好沟通,就公司目前所处困境、公司目前所面临的诉讼情况、其它情况及及时向政府进行汇报。

七、积极配合证监会立案调查:公司于2019年2月26日接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通知书(粤证调查通字190046号),因公司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被立案调查。公司积极配合中国证监会的调查工作,希望立案调查能尽快得到立案结论。

二、风险提示

1、经核实公司历次董事会、监事会及股东大会相关资料,没有涉及违规担保事项的任何相关审批文件,其发生时公司信息披露部门并不知情,公司管理层会议、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也未审议通过违规担保的相关事项。公司董事会认为涉及公司原董

事长、法定代表人、总经理陈礼豪违规事项而引发的涉及公司的诉讼公司不应承担责任,公司董事会对各案件原告的诉讼请求存在异议,公司聘请了专业律师团队组织材料,收集证据,按照相关规定和程序积极应对诉讼,全力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基于会计处理的谨慎性原则,公司对前述事项进行了坏账损失和有或无负债的计提,并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了2018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公告编号:2019-069)和《关于新增诉讼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140、200、209)。

2、公司将依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及要求,对后续事项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公司提醒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欧浦智网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1月3日

证券代码:000716 证券简称:黑芝麻 公告编号:2020-001

南方黑芝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方黑芝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证券简称:黑芝麻,证券代码:000716)在2019年12月31日、2020年1月2日和1月3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4.68%,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具体情况

针对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认真核查,通过现场或电话问询的方式,对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公司董事、监事及高

级管理人员就相关问题进行了核实,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目前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3、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涉及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其他事项,也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4、在上述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买卖本公司股票的行为。

5、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媒体报道了可能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6、公司于2019年12月20日披露了《关于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西

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62),针对存在的问题公司正按照广西证监局的要求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进行整改。

七、风险提示

1、公司经自查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证券代码:000971 证券简称:*ST 高升 公告编号:2020-03号

高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高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于2019年12月31日以电子邮件和电话方式向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发出通知,于2020年1月3日(星期五)下午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场会议地点为北京市朝阳区望京园四区8号楼(绿地中心A座)1A区10层会议室。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11名,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11名。经半数以上董事一致推

举,本次会议由董事张佑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鉴于公司董事长一职空缺,公司按照法定程序举行董事长选举事宜。提议选举张佑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

表决结果: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人员组成的议案》。

鉴于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职务,战略委员会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出现空缺,为规范公司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设置,加强公司内部建设,根据公司董事会议事结构的最新情况,对第九届董事会相关专门委员会人员组成调整如下:

1、战略委员会:张佑(主任委员)、雷达、李耀、张一文、袁佳宁、董红、许磊

2、提名委员会:雷达(主任委员)、张佑、陈国欣、赵亮、袁佳宁

表决结果: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高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一月三日

证券代码:000971 证券简称:*ST 高升 公告编号:2020-02号

高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说明
高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证券代码:000971,证券简称:*ST高升)于2019年12月31日、2020年1月2日、3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涨幅偏离值达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规定的幅度,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具体情况

针对本次公司股票价格异常波动,经公司董事会关注、征询、自查并核实,具体情况如下:

一、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暂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近期公司经营情况以及内外部经营环境不存在或预计将要发生重大变化;公司大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大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经进一步核实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

谈、意向、协议等;披露后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上市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一)主要风险提示

1、2019年12月24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湖北监管局下发的《行政处罚决定书》,处罚决定如下:一、对高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给予警告,并处以下十万元的罚款;

二、对张佑给予警告,并处以下十万元的罚款;同时张佑作为高升控股实际控制人给予警告,并处以下六十万元罚款,合计罚款九十万元;三、对李耀、张一文给予警告,并分别处以三十万元的罚款;四、对孙鹏给予警告,并处以十万元的罚款。

公司实际控制人张佑收到中国证监会湖北监管局下发的《市场禁入决定书》,处罚决定如下:对张佑采取五年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在禁入期间内,除不得继续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外,也不得在任何机构中从事证券业务或者担任任何上市公司、非上市公司、公众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

公司在上述《行政处罚决定书》中涉及的第二条违规行为为未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重大违法强制退市实施办法》第二条、第四条、第五条的规定情形,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3.2.1条第(八)项至第(十)项规定的重大违法违规强制退市情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12月26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的《关于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湖北监管局《行政处罚决定书》及相关文

件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128号)。

二、截至目前,公司的违规担保事项处理进展如下:一是根据公司于2019年12月9日披露的《关于收到北京市第四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暨诉讼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119号),北京市第四中级人民法院对公司对泰创展与蓝鼎实业的编号为(2018)京字第001号的《借款合同》无需承担无限连带保证责任,也无须承担合同无效的过错责任,本次判决为一判决,公司将持续关注后续进展情况,并按照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二是根据公司于2020年1月2日披露的《关于收到河南省高级人民法院判决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134号),对于因公司时任董事长连理使用印章,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作为共同借款人出借人周守宏签订《借款合同》的该笔款项,实控人已经归还带息法院,公司于吉林省高升科技有限公司确认其银行账户已收到河南省滑县人民法院退还的划扣资金,公司于2019年12月31日收到河南省滑县人民法院出具的(2019)豫1526执1328号结案通知书。除此之外,其他的违规担保事项尚未解决,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产生的影响尚不能确定。公司将持续关注相关事项进展,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截至目前,公司的其他诉讼案件进展如下:一是公司于2020年1月2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了《关于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民事裁定编号暨诉讼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133号),根据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出具的编号为(2019)粤民终终319号《民事裁定书》的终审裁定结果,驳回高升控股公司对本案管辖权提

出的异议;撤销深圳中院(2019)粤03民终831号原审裁定第二项即“驳回北京高升公司对本案管辖权提出的异议”,驳回深圳市君丰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对北京高升数据系统有限公司的起诉。本次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产生的影响尚不能确定。公司将根据案件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二是公司于2020年1月3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了《关于收到湖北省仙桃市人民法院、湖北省汉江中级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暨诉讼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号),根据汉江中院和仙桃法院出具的民事裁定书,公司于仙桃法院管辖权异议诉讼裁定的上诉已撤回,原告于平、俞远、许磊对公司相关诉讼已被撤回,本次诉讼裁定结果对公司的日常经营及财务状况没有影响。

(二)经进一步自查,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三)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高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一月三日

证券代码:000813 证券简称:德展健康 公告编号:2020-003

德展大健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限售股份解除限售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解除限售股可上市流通数量为:227,485,40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15%。

二、本次限售股份实际可上市流通日为2020年1月8日。

一、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基本情况
2016年7月29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印发《关于核准新疆天山毛纺织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暨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行政许可》(证监许可[2016]1718号),核准德展健康重大资产重组及向美林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林控股”)发行369,399,114股股份,向上海岳野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海岳野”)发行292,616,244股股份,向新疆桐桐股权投资有限公司*发行135,610,000股股份,向深圳市山峰基石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深圳山峰”)发行21,285,218股股份,向西藏发行12,688,654股股份,向美林控股发行10,642,609股股份,向深圳市中牧资本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深圳中牧”)发行5,805,059股股份,向曹永生发行27,122,000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并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152,012,970股募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配套资金。

2016年10月11日,公司名称由新疆天山毛纺织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德展大健康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10月17日公司股票简称由“天山纺织”变更为“德展健康”。

2017年9月13日,新疆桐桐股权投资有限公司名称变更为西藏桐桐创业投资有限公司,2019年2月25日更名为西藏桐桐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藏桐桐”)。

(一)募集配套资金限售股份取得情况
2016年12月9日,德展健康向新疆金融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疆金投”)发行15,201,297股,向新疆华泰天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以下简称“华泰天源”)发行27,477,003股,向北京凯世富乐资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凯世富乐”)担任管理人的凯世富乐稳健9号证券投资基金发行45,031,891股,凯世富乐稳健10号证券投资基金发行15,105,740股,凯世富乐稳健11号证券投资基金发行30,498,151股;向北京华樾秋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华樾秋实”)发行15,105,740股;向公司员工持股计划发行2,665,113股。募集配套资金发行股份总数合计为151,656,935股,公司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交相关登记材料,2016年12月13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了《股份登记申请受理确认书》。经确认,本次新发行股份上市首日为2016年12月22日。

(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经于2017年3月12日召开的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德展大健康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公司决定以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494,321,200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共计转增747,160,600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2,241,481,800股。本次所转增股份已于2017年5月24日直接记入股东证券账户。

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东在上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前持有的公司股份限售的情况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份持有人 转增前限售股总数 转增后限售股总数

1 新疆金投 15,201,297 22,801,946

2 华泰天源 27,477,003 41,215,504

3 凯世富乐稳健9号证券投资基金 45,030,891 68,405,836

4 凯世富乐稳健10号证券投资基金 15,105,740 22,658,610

5 凯世富乐稳健11号证券投资基金 30,498,151 45,747,226

6 华樾秋实 15,105,740 22,658,610

7 公司员工持股计划 2,665,113 3,997,669

合计 151,656,935 227,485,401

(三)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1、因嘉林药业2016年度实际实现的合并报表口径下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超过了承诺方该年度对应的业绩承诺水平,承诺方已经完成了2016年度的业绩承诺。根据股份锁定承诺的相关规定,上海岳野、西藏桐桐、深圳山峰、权毅、张昊、深圳中牧及曹永生共7名股东可申请解除锁定股份的50%;2017年10月公司董事会根据相关要求申请办理了上述股东50%股份解除锁定事宜,本次共解除限售股份379,327,337股,上述解除限售股份于2017年10月19日上市流通。详情请参见巨潮资讯网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7-048)。

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东在上述股份解除限售后持有的公司股份限售的情况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份持有人 本次解除限售前限售股总数 本次解除限售后限售股总数

1 上海岳野 438,924,366 219,462,183

2 西藏桐桐 205,415,000 101,707,500

3 深圳山峰 31,927,827 15,963,914

4 权毅 19,032,981 9,516,491

5 张昊 15,963,914 7,981,957

6 深圳中牧 8,707,589 4,353,795

7 曹永生 40,683,500 20,341,500

合计 758,654,677 379,327,337

2、根据本次重组方案,2015年12月8日,新疆凯迪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凯迪投资”)、新疆凯迪矿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凯迪矿业”)分别与美林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林控股”)签署了《关于新疆凯迪毛纺织股份有限公司的国有股权转让协议书》,凯迪投资和凯迪矿业分别向美林控股转让持有公司10,000,000股、65,000,000股份,共计75,000,000股份。2016年10月19日在中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上述股份过户登记手续。根据美林控股股份锁定承诺,2017年11月公司董事会根据相关要求申请办理了美林控股该股份解除锁定事宜,本次共解除限售股份112,500,000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后),上述解除限售股份于2017年5月5日上市流通。详情请参见巨潮资讯网相关资讯(公告编号:2017-051)。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份持有人 本次解除限售前限售股总数 本次解除限售后限售股总数

1 美林控股 666,598,671 554,098,671

3、因嘉林药业2016-2018年度业绩承诺期内累计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不低于三年累计业绩承诺水平,已完成相关业绩承诺。鉴于本次资产重组的盈利补偿义务全部履行完毕后根据股份锁定承诺的相关约定,上海岳野、西藏桐桐、深圳山峰、权毅、张昊、深圳中牧及曹永生共7名股东可申请解除锁定股份50%的股份。2017年11月公司董事会根据相关要求申请办理了上述股东剩余50%股份解除锁定事宜。

根据股份锁定承诺的相关规定,公司控股股东美林控股通过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取得的天山纺织新发行的股份,自股份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进行转让,截止2019年10月,美林控股股份锁定已满36个月,美林控股可申请解除全部股份。2019年11月公司董事会根据相关要求申请办理了上述股份解除锁定事宜。

本次共解除限售股份933,426,011股,上述解除限售股份于2019年11月19日上市流通。详情请参见巨潮资讯网相关资讯(公告编号:2019-060)。

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东在上述股份解除限售后持有的公司股份限售的情况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份持有人 本次解除限售前限售股总数 本次解除限售后限售股总数

1 美林控股 554,098,671 0

2 上海岳野 219,462,183 0

3 西藏桐桐 101,707,500 0

4 深圳山峰 15,963,914 0

5 权毅 9,516,491 0

6 张昊 7,981,957 0

7 深圳中牧 4,353,795 0

8 曹永生 20,341,500 0

合计 933,426,011 0

二、本次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情况
1、本次解除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日为2020年1月8日。

2、本次解除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数量为:227,485,40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15%。

3、本次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情况如下:

单位:股

序号 限售股名称 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股份总数(股) 占上市公司无限售条件股份比例(%) 占总股本比例(%)

1 新疆金融投资有限公司 22,801,946 22,801,946 1.13 1.02

2 新疆华泰天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 41,215,504 41,215,504 2.05 1.84

3 北京凯世富乐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凯世富乐稳健9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68,405,836 68,405,836 3.40 3.05

4 北京凯世富乐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凯世富乐稳健10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22,658,610 22,658,610 1.13 1.01

5 北京凯世富乐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凯世富乐稳健1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45,747,226 45,747,226 2.27 2.04

6 北京华樾秋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有限合伙) 22,658,610 22,658,610 1.13 1.01

7 新疆天山毛纺织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3,997,669 3,997,669 0.20 0.18

合 计 227,485,401 227,485,401 11.31 10.15

三、本次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前后股本变动结构表
本次解除限售后,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比例 本次变动(增加-减少) 本次变动后 比例

一、限售条件股份 227,486,751 10.15% -227,485,401 1350 0

二、国有法人持股 22,801,946 1.02% -22,801,946 0 0

3、其他内资持股 204,684,805 9.13% -204,683,455 13